

## 十二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（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）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广东医科大学附属医院）的（广东医科大学附属医院2026年职工生日慰问蛋糕券服务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职工生日慰问蛋糕券服务），属于（食品制造业 / 零售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湛江市康祺食品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55人，营业收入为3628.6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96.14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湛江市康祺食品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3月28日